

骨折被治成终身残疾

民工遭遇医疗事故 赔偿享受市民待遇

一民工在施工过程中不幸造成骨折,在一家民营医院治疗失败后,又转院去一家“三甲”医院治疗,怎知继续遭遇“忽悠”,经长时间治疗后,患者骨折未愈并造成终身残疾,经鉴定,两家医院对该患者的伤害构成三级丙等医疗事故。

昨天,鼓楼区法院对这起人身损害赔偿案作出一审判决,法院依照南京市城市居民收入标准,判决两家被告医院共赔偿原告各项损失8万余元。

民工打工期间骨折

现年59岁的宋小华是一名外地民工,事发前在南京双闸码头一黄沙经营部替人打工。2006年6月7日,宋在工作时右前臂不慎被吊机重重砸伤,随后他被送往市内一家较有名气的民营医院治疗,被诊断为右桡骨近端骨折。当日办好住院手续后,医生为他施行了手法复位并石膏托固定治疗,住院10天后,宋小华被安排出院。

出院后,宋小华先后3次到就近医院复查,每次检查,医生都避而不谈伤情是否治愈的问题,而是一再要求他继续用石膏托固定伤臂。事发2个月,宋小华仍感觉右臂肿胀,屈伸功能受限,伤势无好转迹象。8月6日,宋小华再次去医院复查,经拍片检查,宋的骨折端分离并稍移位,无明显骨痂生长,这表明此前的石膏托固定治疗完全失败。发现情况不妙后,该医院医生建议宋小华转往某“三甲”医院治疗。

骨折被治成终身残疾

2006年8月7日,心急如焚的宋小华入住某“三甲”医院,医生诊断其为“右桡骨陈旧性骨折”,并于两天后为他做了切开复位内固定术,宋小华住院至8月22日出院。此后他遵照医嘱,先后5次去“三甲”医院复诊,并多次按医生的要求拍片检查,均被医生告知“骨折对位好,骨折已愈合”。“医生每次都说骨折好了,可我的右臂怎么还是不能动弹自如呢?”宋小华感到很纳闷,也很苦恼。此次治疗9个月后,宋小华的伤情依旧,后来他终于获悉自己一直被医生“忽悠”着,事实上他的伤情已不可能好了,他的右臂被弄成了终身残疾。

骨折治疗并不复杂,但宋小华在两家医院共花费近1.5万元后,不仅没能治好,反而把右臂给治残了,如今他的右小臂只能终

日向上传着,整个右臂成了个“V”字形,连饭碗都没法端,让他欲哭无泪。由于协商赔偿不成,宋小华于今年5月21日将两家医院告到鼓楼区法院,要求赔偿各项损失17万余元。

被认定为医疗事故

案件审理中,被告某民营医院辩称,他们对原告的治疗没有违反诊疗规范,没有给原告造成损失。被告当初没有给原告手术治疗,是因为原告拒绝使然。原告后来骨折治愈不好,纯属自身原因造成,同时也存在原告再次受伤的可能。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被告某“三甲”医院辩称:陈旧性骨折会使手术更加困难,并容易造成感染等并发症。被告对原告的治疗符合相关规范,手术操作无任何过失。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原、被告对医疗纠纷的责任问题僵持不下,案件审理期间,法院委托南京市医学会对宋小华的病例进行医疗事故鉴定,鉴定的最终结论为:本病例构成三级丙等医疗事故,医方承担主要责任。在医方责任中某民营医院承担主要责任,某“三甲”医院承担次要责任。《医疗事故鉴定报告》还对两家医院的医疗过失分别进行了分析。

按市民待遇获赔偿金

鼓楼区法院通过查明的事实,结合医疗事故鉴定对医方过失的责任分析,于昨天对案件作出一审宣判。法院审理认为,被告某民营医院在对原告的骨折复位不到位的情况下,未能及时发现而改变治疗方案,而是继续用原来方法对原告治疗2个月,对此应认定被告医院对原告进行的治疗违反医疗常规,构成医疗过失;被告某“三甲”医院在对原告手术中,操作不当,造成原告桡神经损伤,导致原告的伤情至今难以恢复,对此该医疗行为亦构

成相应的过失。由于某民营医院的过失增加了某“三甲”医院的治疗难度,所以在原告损害因果关系的认定中,某民营医院的责任大于“三甲”医院。

根据上述认定,法院结合原告方的损失证据、损失范围、事故等级及两医院间的责任区分等,确定了两被告间的赔偿数额。考虑到宋小华是在南京市务工而造成的伤害,故法院按照南京市2006年度城市居民收入标准,判决被告某民营医院赔偿宋小华各项损失62383.12元,某“三甲”医院赔偿18598.98元。

判决书打破城乡差异

在人身损害赔偿中,“同命不同价”一直让人诟病。近年来,各地相继出现了一些在同一侵权行为中受损,受害人因户口不同而获得的赔偿相差巨大的情况。典型的案例发生在2006年,重庆市发生一起车祸,3名搭乘同一辆三轮车的月季少女不幸丧生,两个城市女孩各得到了20多万元赔偿,而另一位农村户口的女孩所获赔偿只有9万元,不及前者的一半。

之所以如此,症结在于相关规定。2003年发布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29条规定:死亡赔偿金按照受诉法院所在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或者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标准,按20年计算。以2006年为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1759元,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为3597元,据此计算,城乡居民死亡赔偿金可相差16万多元。

而鼓楼区法院在此次审理中,并没有拘泥于受害人宋小华的户口在农村,而是考虑到他在城市打工这一事实,认定他应当享受“市民待遇”,这一判决凸现了司法公正。

通讯员 李自庆 快报记者 朱俊俊

试婚期间买房买家具 如今要分手财产归谁?

有问题找律师

84783527

快报讯(记者 朱俊俊)现在有些年轻人想在结婚之前来个“试婚”,万一感觉对方不适合自己,还能有个退路。但这试婚也试出了问题,试婚期间的一些财产该如何处置?受不受法律保护?

王小姐就遭遇了试婚的困境。她和男朋友在大学期间认识,毕业后两人留在南京,虽然双方父母催着他们早点结婚,但王小姐对这桩婚事,还是有点疑虑,不知道自己一辈子的幸

福能否交给眼前这个男人。为此王小姐决定来一个时髦的“试婚”,先跟男友同居一段时间,如果感觉不适合,赶紧退出。

试婚期间,两人还一起掏钱买了房子,添置了不少家具。但是,就在王小姐满怀希望准备结婚时,却发现男友又和别人谈起了恋爱。她只好选择分手,但是,他们买的房子和家具应该怎么办?

值班律师认为,试婚是不受法律保护的,它的实质是同居关系。所以,王小姐在和男友分割财产时,不适用《婚姻法》,只能按照一般的财产纠纷处理,王小姐只要

能拿出相关支付的证据,就能得到自己应有的财产。

今日在线

9:00~11:00 江苏博事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夏少文

14:00~16:00 江苏维世德律师事务所律师 唐岩

如果您错过了电话咨询时间,不要急,在江苏都市网“都市法眼”讨论版里,您也可以向快报大律师团的律师在线咨询法律问题,律师们会在看到提问的第一时间给予详细的解答。

讨论版地址:登录 www.js.cn,进入论坛,再找到“都市法眼”讨论版,注册后即能提问。

现代快报 双休免费家装直通车

报名订座热线: 51524806 85881977 13002573862

公益活动,风雨无阻,免费午餐,礼品赠送
参观各种套型,多种风格精品样板房20多套,让您体验品质家居装修全过程。媒体参与,接受质量监督,带房型图,免费设计、报价。
本周六,周日上午准时到达以下发车地点,专人接待,请认准标记:

- 1、山西路青春剧场16路公交车站 8:45
- 2、长乐路好又多超市101路站台 8:40
- 3、华侨路申银万国证券大门口 8:50
- 4、龙江小区金润发旁(肯德基门口) 8:45
- 5、南京报业大厦门口(龙蟠中路223号金润发西对面) 8:50

名优家装推荐企业更多样板房欢迎点击: www.house158.com

锦多装饰

先装修 后付款

锦多装饰 铂金品质

- 半包满2万元 送价值800元灶具
- 半包满3万元 送价值2000元空调
- 半包满5万元 送价值5000元空调

【设计】团队设计、品味高雅、简约时尚、【施工】技术精湛、不转包、不分包
【材料】绿色环保、品牌材料 敢与任何大公司比质量 敢与任何小公司比价格

十一月底签约9.5折优惠

震撼推出: 二室一厅60m²全包价19800元
三室两厅120m²全包价38800元

<p>免费验房 免费设计 免费预算</p> <p>帮您审计价格 提供整套样板 房供您参观!</p>	<p>一、客厅(20m²) + 主卧+次卧(15m²+13m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厅背景墙(钢化玻璃+钛合金) 3120元 2. 客厅沙发(布艺) 1200元 3. 茶几(钢化玻璃) 300元 4. 电视柜(钢化玻璃) 200元 5. 卧室床(布艺) 1200元 6. 卧室衣柜(布艺) 800元 7. 卫生间洁具(陶瓷) 1800元 	<p>二、卫生间(4m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淋浴房(钢化玻璃) 1780元 2. 马桶(陶瓷) 880元 3. 洗手盆(陶瓷) 180元 4. 浴室柜(陶瓷) 200元 5. 浴室镜(铝合金) 180元 6. 卫生间门(铝合金) 320元 7. 卫生间门套(铝合金) 180元
--	--	--

总公司: 中山南路360号森葆大厦12楼(张府园一中对面) 电话: 52381259
精品部: 湖南路255号7楼(湖南路商场对面大众书局楼上) 电话: 83602890
工装热线: 52305687 零利润征集样板房 更多咨询敬请垂询 www.njdzs.com.cn

现代快报名优家装 直通车特别推荐单位

爱华装饰 AIHUA DECORATE

志存高远 成就无限 百年不变的承诺

- 放心家装,让业主省心
- 不求所有业主都满意,但求所有问题都解决
- 工程不转包、不分包、不设项目经理,中间成本直接让利给业主
- 总部直接掌握施工队伍,家装质量总经理负责制
- 每一款材料货真价实,绝不偷工减料
- 所有材料公司统一配送,每一种材料都经得起权威环保检测

地址: 咸贤街57号3楼 网址: www.nj-aihua.com
电话: 84407815 84503792

美邦装饰

规范·标准·透明·放心

欢迎参加本公司每周六、周日看房直通车与家装课堂。

凡本月缴纳定金的客户均可享受如下优惠:

- 1、免设计费,免管理费,免费验房一次,免费保洁一次,交多少送多少(限额500元)
- 2、所有一线主材品牌最低价优惠。

地址: 南京市山西路金山大厦B座15层
热线: 83260180 83260270 83260271

《现代快报》装饰建材专版新扬传播独家总代理(周二、周五出版)
广告订版热线: 86616909 85227201 网络互动: 南京家居装饰网www.house158.com

东方装饰

国家资质企业/清协家装质量监督推荐企业
本地第一批资质家装企业/本地最早家装企业之一

诚信为本 品质保证
专业承接 家装/店装/商务办公等。

★ 免费验房,量房,设计,预算
★ 半包三万以上送2000元瓷砖
★ 半包四万以上送3000元瓷砖
★ 半包五万以上送4000元瓷砖

80m ² 半包价16800元 全包价23800元	100m ² 半包价18800元 全包价26800元	120m ² 半包价21800元 全包价31200元
--------------------------------------	---------------------------------------	---------------------------------------

本地专业家装,以信誉、口碑生存,以质量取胜/分项验收,合格付款,专业人员精心设计,施工

优惠风暴特推出: 三室两厅100m² (全包) 26800元

1. 墙顶面乳胶漆 8元/m ²	7. 厨房吊柜 230元/m	13. 材料运输 200元
2. 地面复合地板 58元/m ²	8. 红胡桃门 300元/樘	14. 材料上楼费 200元
3. 地砖铺设 54元/m ²	9. 红胡桃门套 45元/m	15. 人工费 5800元
4. 墙砖铺设 41元/m ²	10. 油漆 30元/m ²	16. 小五金 500元
5. 塑钢扣板吊顶 45元/m ²	11. 强弱电改造 15元/m	17. 水龙头三件套 400元
6. 厨房地柜 330元/m	12. 水路改造 28元/m	18. 不锈钢双水斗一只 220元
		19. 马桶立柱盆各一套 450元

用材环保: 木工板: 绿野 油漆: 紫荆花 乳胶漆: 多乐士 让您放心无忧!
水管: 伟星 电线: 远东

地址: 珠江路88号新世界中心A座3515A 装修热线: 84650106
精品设计部: 84650057 网址: www.njdfzs.com

现代快报《居家》、《现代家居》订版电话06616909 周六周日家装直通车预约专线: 85881977 欢迎点击中国家居网 www.01365.com